

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（衢州杭氧特种气体有限公司）

被评价单位名称	衢州杭氧特种气体有限公司
评价项目名称/项目编号	衢州杭氧特种气体有限公司稀有气体、超高纯气体、液氢、混标气等特种气体项目（二期：混合气及标准气1万瓶/年子项）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/道字【评】字第2404020号
项目简介（含图片）	<p>衢州杭氧特种气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特气公司”）成立于2017年3月15日，法定代表人：郭英阁。公司位于浙江省衢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华阳路28号2幢309室，全厂现有员工92人，主要从事特种气体的生产经营。</p> <p>特气公司租用衢州杭氧气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衢州杭氧”）部分场所和设施进行生产经营活动，目前杭氧特气公司厂区内生产项目包括：①在役项目：移动式粗氩氙提取装置及氩氙精提取装置（氩[压缩的或液化的]：800Nm³/a；氩[压缩的或液化的]：10476Nm³/a；氮[液化的]：7128 t/a；氧气：990WN m³/a）和氩氙精提取装置（氩[压缩的或液化的]：10884.5Nm³/a；氮[压缩的或液化的]：3654.7Nm³/a）；②试生产项目：2000Nm³/a氩气、20000Nm³/a氩气精炼提取装置及其配套建设项目，位于衢州杭氧东侧新厂区；稀有气体、超高纯气体、液氢、混标气等特种气体项目（二期：混合气及标准气1万瓶/年子项），位于稀有气体厂房，为本次验收项目。</p> <p>企业已取得浙江省应急管理厅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，2024年4月20日通过安全生产许可延期换证，已于2024年08月14日取得衢州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，许可范围：氢、丙烯、氮[压缩的或液化的]等，经营方式：不带储存经营，有效期2024年08月14日至2027年08月13日。</p> <p>由于混配气在市场前景可观、利润空间大，特气公司总投资1000万元在原有厂区内实施了稀有气体、超高纯气体、液氢、混标气等特种气体项目（二期：混合气及标准气1万瓶/年子项），稀有气体、超高纯气体、液氢、混标气等特种气体项目于2018年03月29日取得衢州市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核发的《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（赋码）信息表》，项目代码：2018-330802-26-03-018647-000），本次仅实施了二期：混合气及标准气3万瓶/年子项中的混合气及标准气1万瓶/年。衢州杭氧特种气体有限公司稀有气体、超高纯气体、液氢、混标气等特种气体项目（二期：混合气及标准气1万瓶/年子项）设立安全评价报告于2022年1月4日由浙江润和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完成，并于2022年1月21日取得《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意见书》（衢应急管理危化项目安条审字[2022]06号）；安全设施设计专篇于2022年8月由杭州杭氧化医工程有限公司完成，并于2022年10月9日取得了衢州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的《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意见书》（衢危化项目安设审字[2022]49号）。为优化厂房工艺布局，同时降低危险化学品物料储存、使用安全风险，企业委托原评价公司和原设计院于2023年5月分别出具了本项目设立安全评价报告补充说明、安全设施设计变更说明。本项目于2023年4月底完成主要安装施工，2023年6月30日企业组织召开了试生产方案论证，2024年2月19日完成专家意见的整改确认，于2024年3月8日启动混配气装置试生产，试生产期限12个月。本项目在2024年8月完成所有变更施工。</p> <p>企业现持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和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，根据《浙江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混合气体配比充装许可问题的复函》（浙安监管危化函〔2018〕12号）有关规定，“从事危险化学品气体配比混合充装，且混充过程中不发生化学反应的企业可申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。”故本项目应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变更。</p>
安全评价机构名称	浙江道宇安环科技有限公司
项目组长	刘海燕
技术负责人	蒋永成
过程控制负责人	吴芳萍
评价报告编制人	刘海燕、张卫兴
报告审核人	李春平



参与评价工作	安全评价师	刘海燕、袁福江、段建勇、李志旗、董继军、张卫兴
	注册安全工程师	刘海燕、袁福江、段建勇、李志旗、董继军、张卫兴
	技术专家	-
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	人员	刘海燕、李志旗
	时间	2024.5.15
	主要任务	资料收集、现场检查
评价报告提交时间		2024.10.17